文件

双柏县财政局

双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双财社〔2018〕27号

关于下达2018年4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为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楚雄州财政局楚雄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提前下达2018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楚财社〔2017〕304）号文件要求，现将2018年农村危房改造中央补助601.34万元下达你们，款列2018年**“2210105·农村危房改造”**支出预算科目。经济分类科目列入**“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8年此次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全部用于2018年低保户、农村分散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建档立卡贫困户“4类重点对象”的危房改造，严禁将资金摊薄用于扩大农村危房改造计划任务。

二、要加大推广加固改造方式。C级危房必须采用加固改造方式，D级危房通过加固改造可以达到抗震要求的，应当采用加固改造方式，通过加固改造达不到抗震要求的，应当拆除重建。拆除重建严格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村〔2016〕251）号文件的要求，1至3人户控制在40-60平米以内，且1人户不低于20平米、2人户不低于30平米、3人户不低于40平米，3人以上户人均建筑面积不超过18平米，不低于13平米。对无力进行危房改造的独人户、2人户和3人以下的无房户可建设农村集体公租房、利用闲置农房和集体公房置换保障基本安全住房，有意愿集中供养的五保户由民政部门集中供养。对人口超过3人以上且无力自筹资金建房的特困户，由各乡镇筹措资金兜底建设安全住房改善其居住条件。2018年度下的计划任务中，各乡镇C、D级危房修缮加固比例必须高于任务总数的50%。各乡镇要按照“一户一方案”的方式，将列入年度农村危房改造计划的农户，科学制定分级分类标准，用好用活补助资金；不得将补助资金平均分配。各乡镇要根据各自的情况制定实施方案，分类分级补助资金，方案出台后尽快上报县财政、住建、扶贫、民政、残联、审计、农办等部门备案。

三、对于自筹资金和投工投料能力极弱的特困户，要加大倾斜支持力度，创新改造方式和补助政策，通过控制面积、鼓励加固改造、建立农村集体公租房、利用闲置农房和集体公房等方式努力做到政策兜底，切实保障特困农户的住房安全。同时，各乡镇要组织协调好主要建材的采购与运输，降低贫困户危房改造成本。向农户推荐培训合格的建筑工匠或施工队伍指导双方签订协议。对于政府组织实施加固改造，以及统筹集体公租房等兜底解决特困户住房的，可在明确改造标准，征得农户同意并签订协议的基础上，将补助资金直接支付给施工队。

四、本次下达的557户“4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必须于2018年2月10日开工，2018年4月30日前全部竣工。并于每月24日前将资金使用情况报财政局社保股。

附件：双柏县2018年度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建设557户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分配表

双柏县财政局 双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年2月2日

送：县政府办，县农办，县扶贫办，县民政局，县残联、审计局、

双柏县财政局 2018年2月2日印发

|  |
| --- |
| **双柏县2018年度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建设557户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分配表** |
|
| 序号 | 乡镇 | C级危房（户） | D级危房（户） | 无房户（户） | 备注（户） | 补助标准1.0796万元每户 | 合计（万元） |
| 1 | 妥甸镇 | 20 | 36 | 3 | 59 | 1.0796 | 63.6992 |
| 2 | 大庄镇 | 95 | 23 | 1 | 119 | 1.0796 | 128.4724 |
| 3 | 鄂嘉镇 | 20 | 88 | 0 | 108 | 1.0796 | 116.5968 |
| 4 | 法脿镇 | 2 | 19 | 0 | 21 | 1.0796 | 22.6716 |
| 5 | 大麦地镇 | 60 | 29 | 0 | 89 | 1.0796 | 96.0844 |
| 6 | 安龙堡乡 | 30 | 65 | 3 | 98 | 1.0796 | 105.8008 |
| 7 | 爱尼山乡 | 10 | 5 | 0 | 15 | 1.0796 | 16.194 |
| 8 | 独田乡 | 25 | 20 | 3 | 48 | 1.0796 | 51.8208 |
| 8 | 合计 | 262 | 285 | 10 | 557 |  | 601.34 |